

搞港獨是叛國行為

作者：張志剛 一國兩制研究中心總裁

文章刊載於《明報》2016年4月6日

有關「港獨」的言論，由暗到明，由明到熱，除了「港獨」本身的意義之外，一些政黨政客又藉此作為達到其他政治目的的手段，所以港獨的問題，是避無可避。無論多麼不喜歡，甚至厭惡「港獨」這議題，它都會備受熱議一段長時間，大家只能認認真真的面對。

要認認真真的面對「港獨」這個議題，就必須首先有一個對「港獨」的正確認識。現時一般人，對所謂「港獨」的言論，反應都是偏向冷淡，原因是認為「港獨」根本是不可能的事，所以不必認真看待。而所謂不可能，也通常是從實際的情況來出發，例如香港本身不具備可以爭取獨立的條件，而中央政府也百分之一百不會同意和容許香港獨立，香港成功獨立的機會是零。對於零機會發生的事情，一般市民很自然是冷淡對待。

香港是否具備獨立的條件，以及中國阻止「港獨」的能力，其實是相對次要的問題。問題的根本，是香港應否獨立的問題。

個人在過去兩周已經一再指出，「港獨」言論的誤導性和欺騙性，是有人刻意用「言論自由」和「多一個選擇」來包裝，一些更把「香港獨立」當做學術研究的議題。一個地方的獨立，從來不是用「言論自由」可以包容概括，政府不會視此為一般的言論自由。而搞獨立者，也不屑用「言論自由」來包裝，因為在他們眼中，搞獨立，或最起碼搞單方面獨立就是轟轟烈烈的事情，又焉會遮遮掩掩，玩些和稀泥、溫吞水的文字遊戲，講什麼「言論自由」。不止是搞單方面獨立的人不會，就算從政者都應該勇於為自己的政治言論和主張負責，他們不是一般市民，發表意見只是基於他們有言論自由。

講坦白，還是港大學生會會長孫曉嵐坦白。她表示，如何爭取「港獨」，就可能需要透過革命或者武力推翻現有政權，這個並非沒有可能，問題是能否付出這個代價。孫同學的坦白，是值得給予起碼的尊重，因為她沒有「掛羊頭、賣狗肉」。明明是一門流血的玩意，卻講到閒話一句、家常便飯一樣。搞「港獨」，就是武力革命；搞武力革命，當然是要付代價。

個人在前文指出，港獨的可行性是次要的問題，所以為武力革命付出的代價也是次要的問題。問題的核心，「港獨」就是分裂國家，損害國家主權和領土完整的叛國行為。這個叛國，不止是背叛中華人民共和國，而且是背叛中國。這種叛國行為，和汪精衛

有什麼分別？

把搞「港獨」說成給香港人「多一個選擇」，是近於無恥的謊言。移民是個人選擇，所以全世界都把移民自由視為基本人權。英國人可以移民澳洲，美國人也可以選擇放棄美籍，選擇當什麼國家的人民，就是個人的選擇。當然，這個選擇能否實現又是另一個問題。但在香港，這個問題並不在政府的一方，因為港人有出入境自由，只要有國家接納，香港一方是完全放任自由。所以任何人有權選擇不當中國人或不當香港人，這是個人的選擇。

憲法基本法兩者俱犯

但搞獨立，就不止個人的自由。你可以不當中國人，但不能損害中國的利益。搞「港獨」就是損害國家的主權和領土完整，也就是損害國家利益。香港的憲法基礎，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憲法和香港特別行政區的《基本法》，「港獨」是兩者俱犯。這種是徹頭徹尾的叛國行為，而不止是個人選擇，更不是言論自由。

搞「港獨」是叛國行為，大家問一問泛民大佬，他們是否知道、是否明白！他們當然是了然於胸、一清二楚，所以「港獨」這兩字，不會出於他們的口。就算在中英談判時，香港出現信心危機，香港的民意代表，最盡的也是希望英國人再坐一會，以主權換治權，而不敢提「港獨」。因為「叛國」的帽子太大，他們戴不起。他們都讀過中國歷史，有點國家感情、民族大義，叛國，還是不肯幹。

泛民大佬以前不敢幹、不肯幹的事，現在終於有人幹。他們是否知道搞「港獨」就是叛國行為，可能知，也可能不知。但無論知還是不知，我們都要嚴正指出這個事實，搞「港獨」的要知，一般市民也要知。「港獨」不是做不做中國人的問題，而是嚴重損害中國主權利益的叛國行為。

年輕人被騙上戰車可嘆

成功搞「港獨」的機會是零，但仍然有人搞，是他們有自己的政治盤算。他們的政治利益，不是來自香港成功獨立，而是來自搞獨立的過程。他們可能認為自己技藝高超，玩火而可以不致焚身，全身而退，「又食又拎」。但一些被騙上了戰車的年輕人，一心以為自己只是愛港，也唯有如此才可以表達他們是真正的愛港。我們含糊其辭，只講「港獨」之不可行，只會更激起他們的愛港之心，最後為藝高者用，誠可嘆息！

（文章僅代表個人立場）